擘画全面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路线图

近日，中共中央、国务院印发了《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（2021—2025年）》，这是深入总结“十三五”时期法治政府建设成就经验的重要成果，是“十四五”时期全面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路线图和施工图。

法治政府建设是全面依法治国的重点任务和主体工程，是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支撑。党的十八大以来，特别是《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（2015—2020年）》贯彻落实以来，各地区各部门多措并举、改革创新，法治政府建设取得重大进展。当前，我国已经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、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新征程，统筹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全局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，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，适应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，都对法治政府建设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，必须立足全局、着眼长远、补齐短板、开拓进取，推动新时代法治政府建设再上新台阶。

构建简约高效的基层管理体制，实行扁平化和网格化管理；严格执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，普遍落实“非禁即入”；全面推行审批服务“马上办、网上办、就近办、一次办、自助办”；到2021年年底前基本实现高频事项“跨省通办”；坚持传统服务与智能创新相结合，充分保障老年人基本服务需要；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终身责任追究制度和责任倒查机制……《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（2021—2025年）》在目标设定上，明确提出“全面建设职能科学、权责法定、执法严明、公开公正、智能高效、廉洁诚信、人民满意的法治政府”，进一步突出对建设数字法治政府和提高人民群众满意度的要求；在框架体系上，从健全八个方面体系、强化八个方面能力谋篇布局，提出改革发展举措，特别是紧扣当前实际，针对依法应对突发事件、强化法治政府建设科技保障等作出系统部署。

《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（2021—2025年）》的出台，对在新发展阶段不断推进法治政府建设，更好发挥法治政府建设在保障高质量发展、推动全面深化改革、维护社会大局稳定等方面的重要作用，更好发挥法治政府建设在法治国家、法治社会建设中的示范带动作用，具有重大意义。

落实好《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（2021—2025年）》，把法治政府建设放在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全局中统筹谋划，加快构建职责明确、依法行政的政府治理体系，才能全面建设职能科学、权责法定、执法严明、公开公正、智能高效、廉洁诚信、人民满意的法治政府，才能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、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提供有力法治保障。

来源：人民网